

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北峰街道办事处文件

泉丰北函〔2024〕13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丰泽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112号建议的协办答复

区自然资源局：

《关于城中村危旧民房翻建的建议》（第1112号）收悉。
我单位的答复如下：

经了解，我区拟于近期制定《泉州市丰泽区（非古城区）私有危房改建管理规定》，目前正处在征求意见阶段。街道将根据规定要求，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，做好以下几项工作。

一是开展宣传工作。利用社区“党建”+邻里中心和小区墙报、宣传栏，对城中村和老旧小区的业主进行经常性的政策宣传。结合日常巡查，做好群众的思想工作，让市民重视老楼危楼安全排查工作，树立“建房要申请、批准才能建”的意识。

二是加强摸排排查。与建设、规划、国土部门形成合力，共同对辖区范围内的老楼危楼进行摸排排查。

三是主动对接整改。针对检查中发现的房屋安全隐患问题，联合相关部门共同督促产权人或使用人进行整改，采取物理隔离、

加固或拆除等治理方式解危。

下一步，待相关政策出台后，我街道将根据相关规定认真做好此类房屋翻修或重建等审批工作。

分管领导：杜伟雄

经办人员：林云亮

联系电话：0595-22885170

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北峰街道办事处

2024年4月9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政府督查室、区人大人事代表委。